

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公司股份事项中前十名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2月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（临时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，并提交公司于2018年2月23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6）等相关公告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董事会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前10名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、比例公告如下：

一、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（即2018年2月6日）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
1	杨鹏威	170,474,412	40.16%
2	杨国文	43,200,000	10.18%
3	常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	9,111,616	2.15%
4	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8,400,000	1.98%
5	天治基金—浦发银行—爱建信托	8,270,726	1.95%

	—爱建天治浦发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		
6	民生通惠资产—民生银行—民生通惠新汇三号资产管理产品	7,333,957	1.73%
7	申万菱信资产—工商银行—华融信托—华融·远策定增优势组合单一资金信托	5,204,118	1.23%
8	富恩德（北京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—富恩德仙多山基金1期	5,073,239	1.20%
9	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—华润信托·工银量化3号富恩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	4,485,270	1.06%
10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东方红优享红利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3,952,094	0.93%

二、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（即2018年2月9日）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
1	杨鹏威	170,474,412	40.16%
2	杨国文	43,200,000	10.18%
3	常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	9,111,616	2.15%
4	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8,400,000	1.98%
5	天治基金—浦发银行—爱建信托—爱建天治浦发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	8,270,726	1.95%
6	民生通惠资产—民生银行—民生通惠新汇三号资产管理产品	7,333,957	1.73%
7	申万菱信资产—工商银行—华融	5,204,118	1.23%

	信托—华融·远策定增优势组合单一资金信托		
8	富恩德（北京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—富恩德仙多山基金1期	5,073,239	1.20%
9	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—华润信托·工银量化3号富恩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	4,538,370	1.07%
10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东方红优享红利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3,952,094	0.93%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2月13日